# 附件2

**2025年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、访问学者、博士后项目工作流程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及留学身份 | 时间 | 步骤 | 具体内容 |
| **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、访问学者、博士后项目**含以下留学身份：1.高级研究学者2.访问学者3.博士后 | 4月10日前 | 准备 | 1.申请人查看项目指南，确定是否有资格申请。 |
| 2.申请人自行或通过所在单位对外联系，取得外方正式邀请信，并按应提交申请材料及说明准备申请材料。 |
| 4月10日0时—4月30日14时 | 申请及推荐 | 1．经所在单位同意后，申请人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(<https://sa.csc.edu.cn/student>）进行网上报名（参见信息平台使用说明）。 |
| 2.推选单位在个人申请基础上，结合本单位人才培养整体规划开展推选工作。 |
| 3.按应提交申请材料及说明准备申请材料，提交至受理单位。 |
| 5月20日前 | 受理及材料审核 | 受理单位完成材料审核并提交至留学基金委。 |
| 6月 | 评审 | 国家留学基金委组织专家评审。 |
| 6月30日前 | 录取 | 通过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公布录取结果，录取人员自行下载打印录取通知及录取材料。 |
| 7月起 | 派出 | 签订《国家公派出国留学协议书》、办理签证、预订机票等派出手续。 |
| 注：部分双一流高校既是推荐单位，同时又作为受理单位，详见受理单位一览表 |